

松山家商「113學年度第2學期」 餐飲服務科&銷售事務科《減免學雜費》說明

一、**餐飲服務科&銷售事務科**全面免學費、雜費及實習實驗費
(無須填申請表)

二、**特殊身分減免學雜費**— 申請資格 & 準備證件：

申請表請自行至**教務處註冊組**索取，(或至下列網址自行列印申請表)

<http://www.ssvs.tp.edu.tw/p/412-1000-837.php>

【相關證件請提供**正本**查驗，驗畢退還。**影本**請自行影印。】



1. 原住民學生：本人戶口名簿影本(註記原住民身分)。(黃色申請表)
2. 軍公教遺族：核准之撫卹證明影本、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(紫色申請表)
3. 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：市政府或鄉鎮市公所核發之**114年度**有效中、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。(藍色申請表)
4. 救濟育幼院所學童：請至教務處註冊組詢問。

三、申請期限：

1. 符合以上申請資格，請於**114年2月21日(五)前**完成家長簽章並繳交至註冊組。
2. 若符合申請資格同學未於期限內完成申辦手續，則須於開學後全額繳交四聯單費用，再行退費。

※注意：已有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，**擇優適用**不重複補助。

註冊組(02)2726-1118# 222

